

【新聞稿】

## 在所屬區議會範圍內興建骨灰龕設施：市民意見不一

政府於7月6日公佈了「骨灰龕政策檢討公眾諮詢」文件，社會就骨灰龕政策檢討展開廣泛討論。香港研究協會就此於7月22日至27日展開全港性隨機抽樣電話訪問，成功訪問了1387名十八歲或以上市民，以了解市民對該諮詢文件的意見。

調查結果顯示：

### 1. 近八成市民同意 18 區都應該承擔發展骨灰龕的責任

七成八受訪者表示「同意」18區都應該承擔發展骨灰龕的責任，增加龕位設施供應，以滿足居民的需要，而表示「不同意」的則佔一成二；反映普遍市民認為18區在發展骨灰龕設施的工作上應共同承擔責任。

### 2. 五成市民不贊成爲骨灰龕位設限期

現時，公眾骨灰龕位是永久編配的。政府建議爲骨灰龕位設限期，期滿後家人須定期爲龕位續期，五成受訪者對此表示「不贊成」，而表示「贊成」的則佔三成六；反映相當一部分市民傾向採用龕位永久編配的原有安排。

### 3. 近五成市民贊成公眾骨灰龕位徵收管理年費

文件建議向公眾骨灰龕位徵收管理年費，以確保這些設施得到更合理的運用，四成八受訪者對此表示「贊成」，而表示「不贊成」的則佔三成二；反映較多市民認為徵收管理年費能更有效分配公眾骨灰龕位的資源。

### 4. 近六成市民贊成向自願交還公眾骨灰龕位的人士發放特惠津貼

文件建議向自願交還公眾骨灰龕位的人士發放特惠津貼以增加公眾龕位的供應，五成八受訪者對此表示「贊成」，而表示「不贊成」的則佔兩成三；反映大部分市民支持以適當的經濟誘因騰空更多公眾骨灰龕位，以滿足社會的需要。

### 5. 逾五成市民認爲「兩年半豁免期」的安排合理

文件建議於新法例生效後給予現存私營骨灰龕場兩年半的豁免期，以容許他們在未有牌照前暫時繼續經營，五成一受訪者表示有關安排「合理」，而表示「不合理」的則佔兩成六。

### 6. 四成七市民表示會採用較爲環保的方式處理先人骨灰

另外，合共四成七受訪者表示「一定會」及「多數會」採用較爲環保的方式處理先人骨灰，如：在紀念花園或本港指定海域撒放骨灰，表示「多數不會」及「一定不會」的則合共佔三成三，而表示「很難說」的佔一成半；反映較多市民對採用較爲環保的方式處理先人骨灰持正面及開放態度。

### 7. 市民對在所屬區議會範圍內興建骨灰龕設施意見不一

調查亦問及若在受訪者自己所屬區議會範圍內興建骨灰龕設施，四成三受訪者表示會「視乎具體地點」而決定會否反對，表示「不會」反對的佔四成二，而表示「會」反對的則佔百分之九；結果反映市民對在居住區域內興建骨灰龕設施意見不一。

### 8. 建議

「入土爲安」一直是中國人的傳統觀念，然而香港土地資源珍貴，骨灰龕位供不應求的現象已引起了市民的廣泛關注。香港研究協會負責人建議政府相關部門，加強對私營骨灰龕場的規管，積極研究公營骨灰龕場資源的可持續發展；同時，推出措施鼓勵市民採用更環保、更多元的方式處理先人的骨灰，以滿足社會對此的需要，營造更和諧的社會氣氛。

### 附件：調查結果分析圖表（共兩頁）

發稿機構：香港研究協會

電話：3119 8883

傳真：2137 3839

電郵：info@rahk.org

網址：www.rahk.org

發稿日期：2010年7月29日

聯絡人：麥燕薇小姐